淡江時報 第 593 期

**學生證明年取消金融卡功能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黃忠宏、黃昕瑤報導】結合學生證與金融卡的「校園智慧卡」將走入歷史！消保會要求，為了避免學生資料外洩及被盜刷風險，學生證不得再具有金融功能。教育部亦於上週四（9日）發函各校，自明（94）年1月1日起，禁止各級學校與金融機關合作發行校園金融卡。

教務處表示，本校將全力配合教育部政策，目前同學手上所持學生證金融功能，可以沿用至畢業，12月8日以後遺失學生證者，將只能暫時補發學生證紙本，請同學注意。目前本校只考慮取消學生證金融卡功能，由於華南銀行將不能再與本校合作，教務處將與資訊中心協商其他功能如何附加。

國內有將近七十五萬名學生擁有校園智慧卡，光是本校發出的校園卡就有兩萬七千張，這張學生證兼金融卡使用功能範圍很廣，舉凡圖書館識別、提款、電腦教室使用、查詢個人資料、宿舍門禁管制等。

至於同學們聽聞學生證將失去金融卡功能，都表示可惜，因為金融卡在使用上非常方便。化學系許雅琇表示：「從我大一便開始用智慧卡提款，若要換卡提款會使她很不習慣。」統研所吳政儒認為，對他沒太大影響，但會對多數同學造成不便；電機系林育晟則氣憤的說：「消保會會不會干涉太多？學生的事應當讓學生作主。」而西語系鍾羽芊則認為，失去金融功能還好，可以使用郵政金融卡，「但如果再失去其他功能，我也要抗議了。」